

2020 年 11 月份水质送检结果报告

公司：

水质检测中心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委托福州水质监测站对八井出厂水、鉴江出厂水、滩内出厂水及城区管网水进行采样送检。本次检测结果报告如下：

一、八井出厂水所测项目：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规定的水质常规指标限值、饮用水中消毒剂常规指标要求和水质非常规指标限值的 101 项。

二、鉴江出厂水所测项目：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规定的水质常规指标限值和饮用水中消毒剂常规指标要求和水质非常规指标限值的 99 项。

三、滩内出厂水所测项目：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规定的水质常规指标限值和饮用水中消毒剂常规指标要求和水质非常规指标限值的 101 项。

四、城区管网水所测项目：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规定的水质常规指标限值和饮用水中消毒剂常规指标要求的 37 项。

详见：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福州监测站检验检测报告

水质检测中心

2020 年 12 月 21 日